

两学一做 争当警界先锋

贾李曦禹 三年从警路 新秀变标兵

□通讯员 吕信思

在市公安局芝英派出所所有这么一位大男孩,他的脸上常挂笑容,阳光气息扑面而来,初次接触时会有些许腼腆,办起事来却十分干净利索,他就是贾李曦禹。

大学主修金融,成绩优异的贾李曦禹原本可以直接进银行工作,但当他知道有机会成为一名人民警察时,毫不犹豫地报名了。2015年10月,通过社会招考,贾李曦禹正式成为了公安队伍中的一员。

非科班出身的他总是严格要求自己,一次次突破自我,实现了从金融才子到警界新秀的成功转型,从青年新警到业务骨干的提升蜕变。入警以来,因业务能力突出,贾李曦禹曾先后多次被评优嘉奖,2018年共破获各类案件40余起,刑拘30余人,行政处罚90余人。



贾李曦禹正在处理警情

勤奋新警,2小时速破偷车案

刚入警那会,难免对警队业务不是很熟悉,为早日融入岗位,贾李曦禹总是争分夺秒的学习相关专业知识和法律文献,努力补齐自己非科班出身的短板。各类案件该怎么处理,手续该怎么办,不论事务是简是繁,他总会做好摘记,遇到不懂的地方就一定会弄懂。不知不觉中,用来记事和学习的本子,写满了一页又一页,摞了一本又一本。通过自身的勤奋以及在前辈警师和同事们的帮助下,贾李曦禹很快成为了能够独当一面的办案民警。

2016年12月底,芝英派出所接到村民报警称其停在家门口

的电动车被盗。贾李曦禹立即带队赶到现场,然而,初步走访调查以及对附近的监控视频进行分析比对后,并没有发现十分可疑的人物或目标。贾李曦禹没有因此气馁,他重新审视了先前的推理,仔细地观察监控视频中的每一个变化。功夫不负有心人,他在一处监控录像中发现了一个细小到极易被忽略的身影,从而锁定了怀疑对象。根据其行踪方向,贾李曦禹调取出更为清晰的监控录像。

监控画面显示,怀疑对象骑着电动车与村民描述的被盗车辆如出一辙,由此推测此人极有

可能就是偷车贼。凭借这条有利线索,警方成功抓获了涉案人员周某,追回被盗车辆,而此时离被害人报警仅仅过去了2个小时。

警察总是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有任务,几乎没有朝九晚五。贾李曦禹的父亲也是一名警察,作为警二代,他从小便深知警察这一职业的不容易。小时候,父亲就时常因为工作的原因不能常伴家人左右。贾李曦禹坦言从不抱怨是假的,但在自己也从警后,更深刻地体会到警察这个职业的光荣,尤其是破案后的成就感,老百姓们的认可,让艰苦的付出都变得值得。

尽心尽职,警界新兵练成标兵

从警三年来,不管是值班巡逻,还是管片处警,贾李曦禹从不挑岗位,总是尽心尽职地做好每一份工作。

社区管片期间,贾李曦禹主要负责芝英镇堰头片区。该区在行政村合并改造前共有12个行政村,片区面积达7.63平方千米,更有芝英二期工业区坐落其中,工厂密集,外来务工人员居多,治安形式较为复杂。除了做好该片区流动人口的登记管理,及时开展片区内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等各类工作外,他总是积极地跑村入户,向群众普及宣传反诈知识,听取百姓意见,帮助解决困难,获得好评不断。2018年,贾李曦禹共进行消防安全检查200余次,面对面反诈宣传千余人次。同年2月,贾李曦禹还获

评市公安局2017年度社区警务工作标兵。

贾李曦禹还是所里办理治安案件的一把好手。2018年初,贾李曦禹与同事在日常工作中发现,位于芝英三村某老旧社区的一幢五层高住房内,女房东董某与女租客吴某、董某等人疑似存在涉黄违法犯罪行为。2018年3月11日10时许,警方抓住有利时机,于该楼二层的租房内当场抓获了吴某、董某和一名男子。三人被抓后对卖淫嫖娼的事实供认不讳。然而,在接受警方调查和询问过程中,房东董某声称自己人在外面,一问三不知。

有些犯罪嫌疑人非常的狡猾,不能等着他们主动自首,要靠我们自己找到证据,主动出击!多年的办案经验,已经让贾李曦

禹练就了一套察言观色的本领。从董某躲闪的眼神中,他敏锐地察觉到其中另有隐情。贾李曦禹及时调取了涉案地点附近的监控录像,通过一系列分析比对和技术手段,成功推翻了董某的不在场证明,让原本拒不承认知晓内情的董某露出了马脚。原来,早在从2016年,董某就有为吴某等人秘密提供卖淫场所。最终,董某因涉嫌容留卖淫罪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为进一步铲除此类违法犯罪滋生的土壤,贾李曦禹和同事们加大了侦破力度,陆续又破获了多起同类型案件。与此同时,他还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开展法律普及和教育,辖区内同类治安问题得到了大幅改善。

床头手机不翼而飞 原是贪财好友做了贼 警方通过转账记录轻松破案

□通讯员 胡永丽

老乡,一词本是让人觉得亲近,非常温暖的。然而近日,在永康务工的贵州男子小孙却被老乡伤了感情。

1月14日上午7时许,小孙起床拿手机时,发现放在床头边的手机不见了。房间里里外外找了一通后,小孙借朋友的手机拨打自己的电话提示已关机。小孙心下一慌,赶紧登录自己的微信查看,发现里面多了好几笔转账记录,确信手机被偷后,小孙连忙报了警。

接到报警后,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值班民警迅速带队赶到现场。民警从小孙处了解到,1月13日晚上8点多下班回到蓝天路的租房,就将手机放在床边睡觉了,房间门没上锁。

通过转账记录,民警发现收款人正是小孙的一个同事赵某。因为老乡的关系,小孙与赵某平日里走得比较近。小孙怎么都想不到,偷走自己手机的人会是他。

赵某同家人就租住在马路对面,在小孙的陪同下,民警到赵某住处寻人,被其家人告知赵某出去买早餐。然而等了10多分钟,都没见赵某回来,民警立马赶到赵某打工的工厂继续寻人,并在厂里寻找时遇见了赵某的小舅子,得知赵某已去派出所投案自首了。

审讯过程中,赵某如实交代了作案动机。不久前,赵某留意到小孙的微信余额。年底了,手头正好缺钱的赵某起了贪念,打起了老乡的主意。他同小孙一块购物时,特地留意了一下对方付款的操作,并偷偷记下了转账密码。

1月14日凌晨2时许,赵某窜至小孙住处,趁其熟睡之际,偷走了手机。拿到手机后,赵某立即打开微信,将小孙账户里的5000元钱转到自己微信上。后来,赵某觉得5000元有点多,就赶紧将其中的2000元转回小孙。

虽然钱已悉数转回,手机也还回了小孙,但赵某盗窃行为已成事实。目前,因涉嫌盗窃罪,赵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

关注永康公安微博、微信
每日获取平安资讯